股票代码:600216 股票简称:浙江医药 编号:2024-019

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一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于2024年6月18日下午在浙江医药总部1号楼401会议室召开了第十届一次监事会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5月2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监事5人,实际参加监事5人,会议由李哲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会议一致选举李哲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主席(监事长),简历详见附件。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6月20日

附件:监事会主席简历

李哲先生,1979年生,中共党员,北京大学金融专业硕士研究生。2002年7月至2014年8月,历任中国高新投资集团公司高技术项目部职员、资产管理部项目经理、投资团队高级投资经理;2014年8月至2017年12月,历任中国国投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开发部高级投资经理、健康团队高级投资经理;2017年12月至2021年2月,担任中国国投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副总监;2021年2月至2023年6月,担任中国国投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资深业务经理;2023年6月至今,担任中国国投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医药医械团队投资总监。

股票代码:600216 股票简称:浙江医药 编号:2024-018

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4年6月18日下午在浙江医药总部1号楼401会议室召开第十届一次董事会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5月2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董事11人,实际参加董事11人,公司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李男行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会议一致选举李男行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刘中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副董事长。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委员组成的方案》;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战略、提名、审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的召集人和委员名单如下:

战略委员会:李男行(召集人)、刘中、王红卫、吴以扬;

提名委员会:吴以扬(召集人)、夏 青、苍宏宇;

审计委员会:裘益政(召集人)、吴以扬、储振华;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裘益政(召集人)、吴以扬、苍宏宇。

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了《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聘任总裁、董事会秘书提名函》;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决定聘任王红卫先生为公司总裁,聘任邵旻之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了《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提名函》;

经总裁提名,董事会决定聘任平建洪先生、梁丽萍女士、王小平先生为公司副总裁,聘任安永斌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李齐融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

公司提名委员会对上述拟聘任总裁等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进行了审查,并发表审查意见:本次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方式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审阅候选人的个人简历及相关资料,认为其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和资历,未发现有《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并同意将上述候选人提交董事会审议。

其中子议案关于聘任李齐融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全体委员一致同意聘任事宜并同意提交至董事会审议。

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聘任裘珂女士为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

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以上职务聘任任期均为三年。

附件:董事长、副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特此公告。

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0日

附件:董事长、副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李男行先生,1986年生,中共党员,华中科技大学光信息科学与技术专业本科毕业。2011年8月至2013年5月在美国塔尔萨大学和史蒂文森理工学院学习。2017年5月至2019年5月任浙江创新生物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8年6月至2021年6月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裁,2021年6月至2024年6月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裁,2022年5月起兼任公司市场管理部总经理。2024年6月18日起任公司董事长。

刘中先生,1969年生,九三学社,博士研究生,机械科学研究院机械设计与理论专业。1991年7月至1993年8月,历任中国核仪器设备总公司干部、华夏证券有限公司干部;1993年8月至1998年5月,担任南方证券有限公司干部、股票发行处业务经理(处长级)、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1998年5月至2002年1月,担任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干部、投资银行总部执行副总经理;2002年1月至2019年6月,历任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干部、副总经理;2019年6月至2020年6月,担任阳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深专家;2020年9月至今,担任中国国投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3年6月起任本公司副董事长。

王红卫先生,1969年生,中共党员,重庆大学精细化工专业本科毕业,高级工程师。2002年至2005年任新昌制药厂合成药分厂厂长,2005年至2011年任新昌制药厂副厂长,2013年至2015年任浙江医药昌海生物维生素一区产品经理,2015年6月至2018年6月任浙江医药总裁助理、昌海生物分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1月至2018年6月任昌海生物维生素厂厂长(兼),2018年6月至2021年6月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分管昌海生物分公司,2021年6月至2024年6月任公司常务副总裁。2024年6月18日起任公司董事、总裁。

平建洪,1977年生,中共党员,中国药科大学国际贸易专业毕业。2000年8月参加工作,历任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新昌制药厂厂办职员、国贸部业务员,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国际贸易部二部副经理、三部经理、副总经理、副部长兼二部经理,浙江昌海制药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浙江创新生物有限公司商务拓展办公室总监。2017年12月至2020年3月任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国际贸易副总监。2020年3月任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贸易总公司副总经理兼贸易二部经理,2021年3月任浙江创新生物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21年7月任创新生物总经理,2021年6月至2024年6月起任公司副总裁,分管浙江创新生物有限公司。2024年6月18日起任公司副总裁。

梁丽萍女士,1974年生,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执业药师。中国药科大学药学专业,四川大学工商管理专业本科毕业。历任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新昌制药厂车间技术员,车间副主任,车间主任,分厂副厂长。2015年11月至今任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新昌制药厂制剂分厂常务副厂长。2021年6月至2024年6月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分管新昌制药厂。2024年6月18日起任公司副总裁。

王小平先生,1970年生,毕业于华东理工大学生物工程专业,工程师。1990年7月至2004年6月就职于岳阳市制药一厂,2004年7月至2014年6月就职于宜昌东阳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7月至2018年4月任新昌制药厂副总工程师兼生物药物分厂副厂长,2018年5月至2021年6月任新昌制药厂生物药物分厂厂长。2021年6月至2024年6月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分管浙江可明生物医药有限公司。2024年6月18日起任公司副总裁。

安永斌先生,1968年生,中共党员,浙江大学应用化学专业毕业,高级工程师。1991年至2013年历任浙江医药新昌制药厂生产运营部生产车间主任、生产部副经理、合成药中心实验室主任、合成药厂副厂长等职务,2013年3月起历任浙江医药昌海生物分公司副总经理、维生素二区总监、生命营养品厂厂长等职务,2015年6月至2021年6月兼任浙江医药HSE总监。2021年6月至2024年6月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分管浙江芳原馨生物医药有限公司。2024年6月18日起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李齐融女士,1988年生,中共党员,2011年9月本科毕业于澳大利亚墨尔本MONASH UNIVERSITY, BACHELOR OF COMMERCE(ACCOUNTING & FINANCE);2015年12月研究生毕业于英国LOUGHBOROUGH UNIVERSITY, MASTER OF ART with Distinction(MONEY,BANKING AND FINANCE)。2016年1月进入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新昌制药厂财务部工作,2016年8月至2019年5月任浙江创新生物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19年5月至2020年6月任浙江创新生物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8年10月起任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2021年6月起任公司财务总监。

邵旻之,1989年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2012年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获会计学专业管理学学士学位。2014年毕业于圣约翰大学,获会计学专业理学硕士研究生学位。2015年10月至2023年4月任职于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历任审计、高级审计、助理审计经理与审计经理。2023年4月加入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9月起任公司董事会秘书。邵旻之先生与本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及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邵旻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裘珂女士,1989年生,本科学历,中级经济师。2013年3月进入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工作,2019年8月起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裘珂女士与本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及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裘珂女士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7,750股,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600681 证券简称:百川能源 公告编号:2024-019

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担保额度调剂及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川能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永清县百川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清百川")、大厂回族自治县百川燃气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厂百川")、天津武清百川燃气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清百川")、固安县百川燃气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固安百川")。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公司为永清百川担保金额15,000万元、为大厂百川担保金额11,200万元、为武清百川担保金额5,900万元、为固安百川担保金额1,200万元。本次担保事项后,扣除已履行到期的担保,公司已累计为永清百川提供担保41,200万元,为大厂百川提供担保11,200万元,为武清百川提供担保11,900万元,为固安百川提供担保23,190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额度调剂情况

2024年5月8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下属子公司之间互相担保及下属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60亿元,期限为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未超过年度预计担保总额的前提下,各被担保人的担保额度可内部调剂使用。

为满足子公司业务发展及实际经营需要,公司在不改变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总额的前提下,将浙江冀金贸易有限公司未使用的担保额度5,000万元调剂至永清百川,调剂双方2023年度资产负债率均超过70%。上述担保额度内部调剂完成后,公司为永清百川提供的担保额度由40,000万元调增至45,000万元;公司为浙江冀金贸易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由30,000万元调减至25,000万元。

二、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担保基本情况

1、公司子公司永清百川拟向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清支行(以下简称"沧州银行")申请借款。2024年6月18日,公司与沧州银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永清百川提供15,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上述担保后,公司为永清百川提供的担保余额为41,200万元,可用担保额度为3,800万元。

2、公司子公司大厂百川拟分别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和沧州银行申请借款。2024年6月18日,公司与兴业银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大厂百川提供1,2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同日,公司与沧州银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大厂百川提供10,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上述担保后,公司为大厂百川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1,200万元,可用担保额度为3,800万元。

3、公司子公司武清百川拟分别向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际业务结算中心(以下简称"昆仑银行")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申请借款。2024年6月18日,公司与昆仑银行签署《保证合同》,为武清百川提供3,9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2024年6月19日,公司与中信银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武清百川提供2,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上述担保后,公司为武清百川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1,900万元,可用担保额度为8,100万元。

4、公司子公司固安百川拟向兴业银行申请借款。2024年6月18日,公司与兴业银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固安百川提供1,2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上述担保后,公司为固安百川提供的担保余额为23,190万元,可用担保额度为16,810万元。

(二)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已于2024年4月17日和2024年5月8日分别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本次担保事项在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内,无需再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永清百川

公司名称:永清县百川燃气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猴雪岩

成立时间:1997年8月21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1023700603523R

注册资本:3,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永清县武隆路。

经营范围:管道燃气(天然气)输配、销售;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销售;燃气设施的投资建设与经营管理。

与公司关联关系:百川能源间接持有永清百川100%股权。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指标: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该公司资产总额为68,045.60万元,负债总额为54,236.62万元,净资产为13,808.98万元;2023年度营业收入为125,131.68万元,净利润为-964.66万元。

截至2024年3月31日(未经审计),该公司资产总额为73,776.45万元,负债总额为60,579.60万元,净资产为13,196.85万元;2024年1-3月营业收入为61,884.65万元,净利润为-619.45万元。

(二)被担保人:大厂百川

公司名称:大厂回族自治县百川燃气销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肖旺

成立时间:2010年7月28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1028559098045K

注册资本:3,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大厂县厂潭路北侧河西营村段。

经营范围:燃气设施的投资、建设与经营管理;管道燃气的储运、输配和销售;燃气器具的销售、安装和维修、维护、燃气汽车加气站(天然气)。

与公司关联关系:百川能源间接持有大厂百川100%股权。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指标: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该公司资产总额为58,708.14万元,负债总额为46,047.30万元,净资产为12,660.84万元;2023年度营业收入为41,106.12万元,净利润为4,135.61万元。

截至2024年3月31日(未经审计),该公司资产总额为73,775.37万元,负债总额为59,939.77万元,净资产为13,835.61万元;2024年1-3月营业收入为15,186.04万元,净利润为1,168.81万元。

(三)被担保人:武清百川

公司名称:天津武清百川燃气销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肖旺

成立时间:2005年4月26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2227736096l9Q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武清开发区泉州公路西侧。

经营范围:天然气管道管网输配,燃气经营,天然气灶具、热水器、计量表销售、安装、维修服务,会展策划。

与公司关联关系:百川能源间接持有武清百川100%股权。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指标: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该公司资产总额为51,537.23万元,负债总额为34,669.99万元,净资产为16,867.24万元;2023年度营业收入为72,382.69万元,净利润为3,524.66万元。

截至2024年3月31日(未经审计),该公司资产总额为53,858.94万元,负债总额为36,257.35万元,净资产为17,601.58万元;2024年1-3月营业收入为32,357.89万元,净利润为734.35万元。

(四)被担保人:固安百川

公司名称:固安县百川燃气销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沈亚彬

成立时间:2010年9月1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10225619590196

注册资本:3,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固安县新昌街南侧、玉泉路东侧长福宫门店。

经营范围:天然气输配、销售;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销售(凭资质证经营)燃气设施的投资建设与经营管理。

与公司关联关系:百川能源间接持有固安百川100%股权。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指标: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该公司资产总额为99,072.95万元,负债总额为65,607.00万元,净资产为33,465.95万元;2023年度营业收入为74,033.85万元,净利润为2,218.46万元。

截至2024年3月31日(未经审计),该公司资产总额为135,313.65万元,负债总额为100,593.02万元,净资产为34,720.63万元;2024年1-3月营业收入为38,359.16万元,净利润为1,250.27万元。

四、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被担保人	债权人	担保方式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永清百川	沧州银行	连带责任保证	人民币15,000万元	主合同项下的单笔借款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止。
大厂百川	兴业银行	连带责任保证	人民币1,200万元	主合同项下每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沧州银行	连带责任保证	人民币10,000万元	主合同项下的单笔借款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止。
武清百川	昆仑银行	连带责任保证	人民币3,900万元	主合同项下的每笔债务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中信银行	连带责任保证	人民币2,000万元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固安百川	兴业银行	连带责任保证	人民币1,200万元	主合同项下每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五、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有利于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被担保人经营稳定,资信良好,担保风险总体可控。

六、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在公司2024年度对外担保预计范围内,已经公司董事会全票审议通过。董事会认为年度担保预计考虑了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日常经营需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担保风险总体可控,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和长远发展。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扣除已履行到期的担保,本次新增担保后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269,135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73.97%;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266,135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73.15%。公司不存在对子公司以外的担保对象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6月19日

证券代码:002635 证券简称:安洁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5

苏州安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完成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概述

苏州安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洁科技"或"公司")于 2024年3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4 年 4 月 23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目前尚无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的具体方案,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为提高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公司拟对公司回购股份的用途进行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由"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变更为"全部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即对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全部股份12,750,311股进行注销,并将按规定办理相关注销手续。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672,437,087股变更为659,686,776股,公司注册资本由672,437,087元变更至659,686,776元。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公司本次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事宜已于 2024年5月13日办理完成。

鉴于前述事项,以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改。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二、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情况

近日,公司完成了上述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了由苏州市行政审批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由672,437,087元变更为659,686,776元,其它登记项未发生变更。同时,根据注册资本变更结果及《公司章程》的修订情况,完成了《公司章程》的工商备案。

三、备查文件

1、公司最新的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苏州安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751 证券简称:锌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7

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2024年年初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陆续获得政府补助,金额合计848万元,占公司2023年经审计净利润的9.52%,具体如下:

获得补助的主体	提供补助的主体	获得补助的原因或项目	补助形式	补助金额(万元)	补助依据	是否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否已经实际收到相关款项或资产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	葫芦岛市财政局	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退税	银行存款	530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40号	是	是	是
葫芦岛宏跃北方铜业有限责任公司	葫芦岛市财政局	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退税	银行存款	163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40号	是	是	是
上海锌达贸易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配套资专户	安商育商	银行存款	115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相关政策	是	是	否
深圳锌达贸易有限公司	深圳南山区工业和信息局	商业稳增长专项资助项目	银行存款	40	南山区促进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资助项目相关政策	是	是	否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公司获得的政府补助金额合计848万元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企业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上述政府补助848万元为与日常活动相关,因此计入其他收益。

3.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政府补助848万元,计入公司当期损益。

4.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上述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将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 、备查文件

1.有关补助的政府批文;

2.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19日

证券代码:603280 证券简称:南方路机 公告编号:2024-030

福建南方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

福建南方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路机"或"公司")于2024年3月18日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中国银行洛江支行营业部购买了1笔银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人民币5,000.00万元。2024年6月18日,公司赎回前述理财,收回本金人民币5,000.00万元,并获得收益人民币163,835.62元。上述产品本金及收益均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具体如下:

金额:万元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 金额	起息日	赎回日	赎回金额	实际收益
1	中国银行洛江支行营业部	结构性 存款	5,000.00	2024-3-18	2024-6-18	5,000.00	16.383562

二、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3年10月2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4.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额度和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方路机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2)、《南方路机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56)。

本次赎回的现金管理产品系在上述授权下购买,后续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4.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本次授权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前次授权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自动终止。在上述额度和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方路机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南方路机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三、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体情况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况。截至2024年6月19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为2,009.00万元。

特此公告!

福建南方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20日

证券代码:001267 证券简称:汇绿生态 公告编号:2024-047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24年5月20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现已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备案手续,并取得了由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一、本次营业执照变更事项

变更事项	原登记内容	变更后登记内容
经营范围	生态环境修复工程;环境治理;水体污染控制与治理技术开发及工程施工;公共设施管理;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养护;工程咨询服务;园林苗木花卉的育种、种植、研发和销售;生态水景;土壤修复;小流域治理;对生态环境、园林绿化及高新技术行业投资;预包装食品批发兼零售;工程机械设备租赁;汽车租赁。(依法须经审批的项目,经相关部门审批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企业总部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城市绿化管理,工程管理服务,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树木种植经营,林业产品销售,花卉种植,货物进出口,金属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金属结构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二、变更后营业执照主要内容

名称: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1778403391

注册资本:柒亿柒仟玖佰伍拾柒万壹仟肆佰贰拾捌圆人民币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成立日期:1990年01月29日

法定代表人:李晓明

住所:青年路556号(青洲盛汇)房开大厦37层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总部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城市绿化管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树木种植经营,林业产品销售,花卉种植,货物进出口,金属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金属结构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三、备查文件

1、登记通知书;

2、《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20日